

# 未來資產ESG亞洲增長股票基金

I類股份(美元)

## 重要資料

投資者請勿單憑本文件作投資決定，應閱讀本產品的香港發行文件所載的詳情及風險因素。投資涉及風險，概不能保證一定可付還本金。閣下作出投資決定前，應確保中介機構已向閣下闡釋未來資產ESG亞洲增長股票基金(「本基金」)適合閣下。投資者應注意：

-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主要投資經理認為未來增長前景強勁的亞洲(日本除外)公司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
- 本基金投資印度及中國等新興市場，該等新興市場可能涉及較高風險及通常與投資發展較成熟市場無關的特殊考慮事項，譬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管制、政治及經濟不確定性、法律及稅項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以及高波動可能性。
- 本基金主要投資亞洲國家(日本除外)，因此其投資範圍不如環球基金多元化。本基金對比環球基金較為波動，其投資組合價值會面對地區個別風險。
- 中小型公司的股票可能具有較低的流動性，如經濟形勢出現不利變化，其股價波動普遍大於較大型公司。
- 通過使用基於承諾方法計算的金融衍生工具產生的預期最大槓桿水平為本基金淨資產值的100%。
- 本基金的表現可能與投資範圍相若但沒有應用ESG標準的基金的表現有重大差異。本基金的投資組合亦可能集中於ESG相關證券，與投資於較為多元化的投資組合的基金相比，本基金價值或較波動。
- ESG的評估方式並無標準化的分類法，使用ESG標準的不同基金應用該等標準的方式或有差異。概無保證主要投資經理將正確地評估基金投資的ESG特性。
- 在投資過程中應用ESG標準可能導致本基金排除原本有可能投資的證券。實施本基金的排除政策可能導致本基金在原本可能利好的條件下放棄購買若干證券的機會。

## 投資目標

未來資產ESG亞洲增長股票基金(「本基金」)主要目標乃透過提倡環境、社會及公司管治(ESG)標準的相關股票組合以美元計算的資本增值，達致基金價格長線增長。主要投資經理透過集中投資於未來增長前景廣闊的亞洲(日本除外)企業(包括但不限於從事消費、醫護及電商相關行業的企業)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從而實踐本基金的目標。本基金提倡環境、社會及公司管治特點，因此被分類為符合可持續財務披露規例第8條的金融產品。

截至 2024年06月30日

## 基金詳情

指標	MSCI綜合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基金架構	盧森堡 SICAV
可持續財務披露規例類別	第8條
ISIN號碼	LU1081214832
彭博代碼	MIAGEUI LX
股份類別貨幣	美元
基金成立日	2014-08-06
股份類別成立日	2014-08-06
估值	每日
總資產值(百萬)	91.43 美元
每股資產淨值	16.81 美元
認購費	最高1.00%
贖回費	最高1.00%
轉換費	最高1.00%
管理費	每年1.00%
最低認購額	1,000,000 美元
最低持股量	500,000 美元
首席基金經理	李泌相
聯席基金經理	周原
晨星基金組別	亞洲區不包括日本股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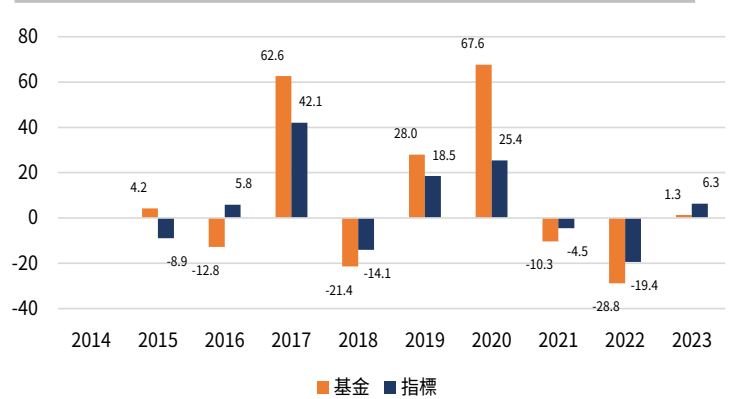
## 累積回報 (%)

	基金	指標		基金	指標
1 個月	4.6	4.3	1 年	9.6	13.3
3 個月	6.7	7.6	3 年	-34.6	-15.4
6 個月	9.5	9.9	5 年	31.8	20.7
年初至今	9.5	9.9	發行至今	68.1	51.0

## 年度回報 (%)

	基金	指標		基金	指標
2023	1.3	6.3	2018	-21.4	-14.1
2022	-28.8	-19.4	2017	62.6	42.1
2021	-10.3	-4.5	2016	-12.8	5.8
2020	67.6	25.4	2015	4.2	-8.9
2019	28.0	18.5	2014	-	-

## 年度表現 (%)



## 十大投資 (%)

公司	基金	指標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9.9	11.1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5.3	0.5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	0.1
SK海力士	4.1	1.4
信實工業公司	4.0	1.7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	1.0
印度工業信貸投資銀行	3.3	1.1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3.0	4.8
HDFC銀行	2.8	0.9
印度巴帝電信	2.7	0.6

## 資產分佈 (%) 由於數字以四捨五入處理，總和可能並不相等於100%。

地區	基金	指標	行業	基金	指標
中國	38.8	28.7	資訊科技	27.4	28.5
印度	18.9	21.9	非必需消費品	19.6	13.1
台灣	16.4	22.2	金融	12.5	20.3
韓國	14.0	13.9	工業	11.1	7.5
印尼	3.4	1.8	通訊服務	7.5	9.5
泰國	1.7	1.5	健康護理	4.5	3.2
越南	0.8	0.0	能源	4.0	4.0
香港	0.0	4.5	必需消費品	2.9	4.0
新加坡	0.0	3.4	原料	1.9	4.7
其他	0.0	2.2	房地產項目	1.0	2.2
現金	6.1	0.0	ETF	0.9	0.0
			公共事業	0.8	2.9
			現金	6.1	0.0

本基金已符合歐盟議會及理事會就金融服務業可持續性相關披露通過的Sustainable Finance Disclosure Regulation (簡稱SFDR)第8條範圍內的金融產品，並根據香港證監會發佈的ESG通函，在香港被歸類為ESG基金。資料來源：FactSet、彭博、MSCI及未來資產環球投資，數據截至2024年06月30日。所有基金表現數據已扣除費用，以資產淨值(美元)作為比較基礎，股息再投資。指標為總回報指數，計及再投資股息/收入。©2024 Morningstar。版權所有。本文件所載資料：(1)為晨星及/或其內容提供者的專屬資料；(2)不可複製或轉載；(3)並未就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完整性及時間性作出任何保證。晨星或其內容提供者對於閣下使用此信息而造成的任何損害或損失均不承擔任何責任。過往紀錄不代表將來表現。此乃英文版本之中文譯本，只供參考。中英文版本之文義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欲知詳情，請致電+852 2295 1500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asiasales@miraeasset.com](mailto:asiasales@miraeasset.com)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 地址: 香港銅鑼灣新寧道一號利園三期11樓1101室 | 網址: <https://www.am.miraeasset.com.hk/>

## 免責聲明

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由第三方來源編纂。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已盡其努力以確保該等資料均屬準確、完整及最新,並且已採取審慎措施以準確地複制有關資料,惟對於該等資料的準確性、任何用途或對此依賴並無責任或毋須負責。本文件所載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於任何司法權區購買、銷售或認購任何證券或財務工具的任何建議、提示或邀約。本基金是於盧森堡註冊的可變資本投資公司未來資產環球「搜·選」系列(「本公司」)的子基金。投資涉及風險,基金價格可升可跌,而投資於本基金更可能引致損失全部投資金額。過往表現並非日後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應確保其完全明白本基金所附帶的風險,並且應考慮其本身的投資目標及風險承受程度。茲建議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前,應徵求獨立專業意見。所提及個別行業、證券或公司僅用作一般資料及說明用途,既非建議買賣有關證券,亦非代表發行人士於任何時期持有有關證券。香港:香港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先細閱本基金的發行文件(如基金說明書,致香港投資者資料,產品資料概要)所載的詳情及風險因素。本文件由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發出,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新加坡:新加坡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先細閱本基金的基金說明書以及對新加坡投資者凡信息備忘錄所載的詳情及風險因素。本公司是於盧森堡註冊的可轉讓證券集合投資事業(UCITS),未經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認可或許可,不得向散戶投資者發售。因此,基金資料單張與及股份發售、出售或邀請認購或購買股份有關的任何其他文件或資料,不得在新加坡向任何人士傳閱或分發,也不得直接或間接在新加坡向任何人士發售、出售股份或邀請認購或購買股份,但以下人士除外:(i)證券及期貨法第304條所述機構投資者,(ii)證券及期貨法第305(1)條所述有關人士,或第305(2)條所述任何人士,及符合證券及期貨法第305條指定的條件,或(iii)證券及期貨法任何其它適用條文所述其它人士,並須符合適用條文的條件。本文件由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發出,並未經新加坡金管局審閱。

本文件包含的某些資訊(「資訊」)源自/版權歸於MSCI Inc.、MSCI ESG Research LLC或其聯屬人士(「MSCI」)或資訊供應商(統稱「MSCI各方」),或已用於計算評分、信號或其他指標。資訊僅供內部使用,未經事先書面許可,不得全部或部分複製或傳播。資訊不得用於亦不構成任何證券、金融工具或產品、交易策略或指數的買賣要約或推介或推薦,也不應視為未來任何表現的指示或保證。部分基金可能是以MSCI指數為基礎或與MSCI指數關聯,MSCI可能根據基金的資產管理或其他措施得到補償。MSCI在指數研究與某些資訊之間建立資訊屏障。資訊內數據或其本身不可用於判斷買入或售出哪些證券,或何時買入或售出。資訊依據現狀提供,資訊的使用者須承擔使用資訊或允許使用資訊的全部風險。MSCI各方概不保證或擔保資訊的原創性、準確性及/或完整性,並各自明確表示概不對所有明示或暗示的保證負責。MSCI各方概不對與本文件內任何資訊相關的任何錯誤或遺漏承擔任何責任,亦不對任何直接、間接、特殊、懲罰性、後果性或任何其他損害(包括利潤損失)承擔任何責任,即使已被告知發生此類損害的可能性。